

辽宁青年作家书系

徐光荣主编



边走边唱

康锦达 著

边走边唱

• 1 我坐上了通往辽西一个城市的列车。

不知为什么。当列车停在辽西一个默默无闻的小站，我听到了列车播音员说出站名时，一种无法抑制的冲动，使我抓起那个随身携带的背兜，迅速地跑下了列车。

站台上飘着细雨，天阴得给人一种沉重感，我望着茫茫的铅色山脉，那山脉深处的一个村庄在我的记忆中变得清晰起来。

那是一个在我心灵中深深嵌印的小村庄。当年，母亲做为“五七战士”领着我们一家人在那个小小的村庄里度过一段刻骨铭心的日子。长久以来，萦绕在我心间的宿愿，是用真实的文字，把那一段生活写出来。在写作之前，我要回去一趟。

然而却不是今天。

我知道……我已经等待不了。那段生活像一部电影，里

面记叙的故事有时撞击得我难以宁静。我连自己都弄不清楚，就这样放弃了已经订好的采访任务。

车站距离那个叫谷家峪的村庄一百公里。

长途客车在崎岖的山路颠簸，沿途是一片翠绿的玉米苗，有齐腰深……

我想起了郑宝红。

郑宝红比我大六岁，是当时农村里出众的姑娘，做过学校的团委书记，毕业后做乡里的广播员，再后来又做了乡里的团委书记（那时候叫公社）。

认识郑宝红的时候，我还是一个十三岁的孩子。我根本就没有想到我的命运会与她拴在一起，更没有想到我和她会有那样一段生活。

我至今仍然认为，如果没有我出现在她的生活中，她一定会成为一个大学生或者是县里的干部……一想到她，我的灵魂总是震颤，我觉得用高尚来审视我的灵魂，我是有罪的。但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那时候我还是一个在痛苦艰难中挣扎的孩子，用高尚来衡量我，也许是在难为我，因为，那毕竟是一个特殊的年代……

我遥望车窗外，心里有一种渴望，我想见到她……

• 2 那一年，雪下得特别大，我们一家被送到谷家峪一间茅草屋住下后，雪仍然下个不停。体弱多病的母亲躺在炕上，不停地咳嗽。父亲蹲在屋内的一角，头垂在胸前。送我们来的姐姐，忙着烧炕，又用塑料布把窗子钉好。我看到了姐姐眼角的泪。

屋里弥漫着蒿草燃烧的烟气，我倦缩在炕角，感到无比

的清冷。那年我刚刚十三岁，一颗活泼天真的心灵都在父亲、母亲被批斗和冷眼谩骂的生活中变得忧郁和暗淡。也许是太压抑了，我总是莫名其妙地长长叹气。

母亲用眼睛看着忙碌的姐姐，轻声地呼唤姐姐：“平平，你来……”

姐姐坐在了妈妈身旁，妈妈伸出手，擦去姐姐眼角的泪，说：“明天，你就回去吧，厂子里有工作，不要担心家里，再怎么难，妈也能挺过来。以后隔的远了，你在沈阳，又没什么亲戚，什么事妈都帮不上你，天下不太平，要处处加小心，啊！”妈抓住姐姐的手轻轻地摇摇。

妈妈落泪了。

姐姐和我都哭了。

爸爸仍然没有抬头。

姐姐松开妈妈的手，又动手在屋里砌了一个烧煤的炉子。这一夜姐姐几乎没有合眼。

第二天，姐姐要走了。临走时，姐姐悄悄地把我拉到门外，脱下棉猴衣给我穿上，用手摸着我的脸说：“小弟，姐姐要走了，妈妈身体不好，爸爸现在的精神有点不好，你要照顾好妈和爸。这个大队里有小学，书一定还要念，有什么事，就写信给姐姐，不要瞒着，不管什么事，姐姐都会想办法。”

后来，她蹲下身子，把脸贴在我的脸上，无声地哭起来。

一种悲怆，在我心中弥漫着。

此时，我听到由远而近的脚步声。

姐姐慢慢地站起身，在她身边，站立着一个姑娘，她穿着洗褪了色的军装，胳膊上戴着红卫兵的袖章。梳着两条长长的辫子，端庄而秀美，一双眼睛充满温情。

姐姐瞅着她，我也瞅着她。

“我是你们的邻居。”她说着指指前边不远处的房子。

她手里端着一个黑色的瓦盆，上边盖着用高粱秸做成的帘子。说道：“我爹让我给你家送盆水豆腐……爹还让我捎句话，他说，要随遇而安。”

姐姐接过那盆水豆腐，忙说：“谢谢你们一家人的心意，我去把盆给腾出来。”

“不用腾了，我下晚来取。”说着她转身走了。后来我才知道，她叫郑宝红，那年十九岁，在离谷家峪十六里远的公社中学念书。

姐姐走了，留给我的是一种亲情与依恋。

郑宝红离开了，留给我的的是在远离他乡，举目无亲的孤独清冷中意外得到的温暖。

• 3 窗处的雪花仍在飘，檐上茅草飒飒作响。我们的家，是原来生产队的一座盛饲料草的闲房，孤零零地坐落在村里的一隅。

我告诉妈妈，那一盆水豆腐是一个姑娘送来的，妈和爸都吃了，妈说挺好吃，应该谢谢人家，又问那姑娘姓什么叫什么。我说不知道，爸仍是无声地坐在一边，不说什么，也没有什么表情。

我告诉妈，说那个姑娘下晚能来，能来取那盛水豆腐的泥盆。妈高兴地说：“我真想看看她。”

我依偎着妈说：“她长得好看。”

妈默默地笑了。

我心里升腾出一种企盼，莫名其妙的充满了激动和兴

奋。我终于盼来了敲门声。

她来了，仍是那身装束，多出的是双手捧着闪着暗淡光亮的火盆。她坐在了妈的对面，墙上的油灯跳动着点点火苗。因为有了火盆，屋里多了几分暖意。

郑宝红和妈唠着嗑，她眼里闪着快乐，话语也闪着快乐，这种快乐在我们家里有着很重的份量。油灯的光亮照着她年轻的侧脸，象一幅少女的剪影，非常秀美纯净。

我当时无法知道，一个感情世界还混混沌沌的孩子，怎么会有那么深刻的感觉。我会那么喜欢看她，到现在我则明白了，这是由于性，另外就是孤独。

以后春天、夏天、秋天、冬天，我每天利用上学的余暇——清晨和晚上，种房前屋后的菜，我用瘦弱的肩膀开始支撑着这个家，挖野菜、拾柴禾、到半里地之外去挑水，喂猪、养鸭、养鸡……我学会这些农家活，都是后来苦难伴着度日，又生下一个孩子的郑宝红教会我的。我不抱怨她后来放弃孩子离家出走，我依旧感谢她在我生活维艰时，给予了我厚重的感情。我始终认为她是一个美丽纯净的女人，她在拥有鲜花和坦途的时候走近我，为了一个比她小六岁的，在她眼里还是个孩子的小男人需要她的时候，放弃了自己的美好未来，这就已经够了。我之所以敢于把这一段连我妻子都不知道的隐秘讲出来，是因为，在我的心幕里，她是一个我终生难忘的人。

那是一个淫雨飘洒的日子。

妈是很少出门的，她有心脏病。

她在炕上为我缝衣。

我在地上编席子。

忽听院外传来一阵的嚎叫：“饶了我吧！打死我啦！”

妈和我慌然出门，只见谷家三兄弟围着刘瞎子那傻孩子恶打。刘瞎子是河北人，二胡拉得远近闻名，十年前卖艺路过谷家峪，与一聋女安下家来，生下一子，万没有想到这孩子天生痴傻，十岁了还做不得任何事情，常是无意识地东游西逛，惹些事非便是常有的事。村里人家可怜这傻孩子，宽容构成了村里人的美德。

谷姓是村里大户，谷家三个儿子仗着爹是大队支书，便有一种日益增长的霸主般的威势。

傻孩子头上流着血，血染透了衣领，刘瞎子一个劲地做辑，毫无效果地央求着。原来傻孩子见谷家老儿子媳妇穿了一件大红袄，傻孩子见新鲜用脏手去抓了一把，接着便揪住不放，却不知惹下了大祸。

谷家峪，是一个偏远的小村，原本是安祥的。只是那场“革命”，让游手好闲又颇有心计的谷春芳夺了权力，使这个小村成了一个暴君的天下。但我在后面还要提到谷春芳，算计人的人，终有人来算计他。谷春芳死的挺惨……

谷春芳把个谷家峪统治成无人敢与之抗衡的小天下，这是谷春芳确实有本事。

围观的人无人吱声，不过我觉得，他们心里都为傻孩子难受。

妈急步上前竭力去拽谷家兄弟，被推倒在地，复又站起阻拦，被谷家老三一脚踢倒。我看着母亲被人欺负而愤怒，我冲向一垛矮墙，双手搬块石头，无一丝惧怕地扑向谷家老三，猛地用头猝不及防地向谷家老三胸口顶去，如一头暴怒的山羊。谷家老三仰面朝天倒在地上。我举起石头就要砸

下去。

“明明，我看你敢！”我在妈那严厉的目光下站在那里，谷家兄弟也在妈那怒喝中，止住了对傻孩子的打骂。

妈艰难地站起来，一脸庄严。

“你们一家人打一个傻孩子也算得上本事？就是他有千般错，也不该这样打呀！如果你家摊上这么个孩子，别人这样打，你们见了，心里好受吗？”

妈把傻孩子搂在怀里，眼角带着泪。我看着妈，夕阳的余辉映在妈的脸上。妈的美丽是一种冷峻的美丽。这种冷峻的美，是撼人心魄的。

“这说话的是谁？”刘瞎子仰起头问。

“是从城里来的‘五七大军’。”有人小声说。

悠悠闲闲走近的支书谷春芳用眼定定地瞅着母亲，对三个儿子喝道：“滚！”说完，头也不回地走了。

这件事立刻传遍了小村。一次郑宝红带我挖野菜的时候，她要我谈起了母亲。她详细地打听我母亲的事情。我告诉她，母亲是名门之后，我曾祖父是清朝命官，姥爷是张学良在东北创办讲武堂里的教官，母亲作过医生、教师，会弹钢琴，等等等等。

她听我说完显得挺激动。

她说：“怪不得长得那么美。”

我说：“我妈妈年轻的时候更好看。”

她说：“你长得像你妈妈，好看，挺有骨气，又聪明，做什么都学得快。”

“我没有你好看。”

郑宝红脸上羞羞涩涩的。过了好一会才说：“明明，你要

是和我一般大多好。”她说这话时神情有些慌乱。那时我已经十五岁，朦胧中似乎懂了一点爱情。那时候的农村，十几岁订亲已是一种传统的习俗。

后来又谈到了支书谷春芳。她对谷春芳这个人挺反感。她说这个人奸诈，一肚子花花肠子。最后她对我说：“别看那天他在你母亲面前没说什么，但肯定以后要找你们家的麻烦，这个人心黑。”说这话时她的表情挺忧郁。

果然，没过多久，郑宝红的话应验了。不过不是对母亲，而是对我。

• 4 我们这个家庭里，父亲是属于被遣送的“走资派”，是没有工资的。家里只有母亲做为“五七战士”有一些工资。父亲身心受到了摧残，需要服用一些补品和药物，而母亲几乎是没有药就挺不起来。真可以用贫困交加来形容这个家。姐姐每月都给家里寄来十元钱，还寄给我一些饼干和糖果，而姐姐每月工资只有十九元钱，她只是纺织厂的徒工。她不知是怎样节衣缩食的。虽然，我和爸妈流落于此，可我却有个好姐姐，她给我们带来亲情的温暖，使苦涩的生活有了丝丝的甘甜。

有天放学回家，我看见母亲坐在院子里，身边是家里养的一群鸡和鸭，我以为母亲在喂鸡鸭食呢。走近，却见母亲在默默流泪。我急忙扔下书包：“妈妈，你怎么啦？”妈妈瞅着我：“你姐姐又寄来一只半导体。”

我接过一看，是只闪闪发亮的半导体。扭动开关，一种从未有过的声音在小院里飘荡起来……我望着妈妈，妈妈也望着我，说：“明明，你姐姐为了我们，舍不得吃，舍不得

穿，她不知会怎么难。我和你爸也不能帮她什么，等你长大了，可不要忘了姐姐……”

“妈妈，我不能忘……”我抱着可怜的母亲，哭了。

我瞬忽间想到我要用一种方式来报答宽慰我的姐姐。

我万万没想到为了报答姐姐，我惹下了大祸。

那是一个清晨，我独自一人去挖野菜。在一片棉花地里，我看见缺苗的垄上种上一垅垅芝麻，刚长出几片叶子。我想起姐姐最爱吃芝麻饼，决定挖些芝麻秧回家去栽。我正挖着，谷家老三出现在我的眼前，他是大队护青的，他一直在巡摸我了好多天。今天，我落在了他的手里，他说我破坏育苗。以食为天的农民最看重的是庄稼和果实，也就祖祖辈辈留下一个规矩。对于破坏育苗和偷窃庄稼的人，都要受到最重的处置。可我不知道。

惩罚最常用的是游街示众。把犯了规矩的人，用绳子捆住，并把破坏的育苗或偷窃的庄稼用筐挂在脖子上，由民兵押着，敲着锣鼓走遍村里的每一条土街，然后再罚以一定数额的粮食，这样才能算结束。

谷家老三给我讲着这些古老的规矩。

我害怕了。呐呐地求他：“叔，放了我吧，我什么也没有给过姐姐，她爱吃芝麻饼，我想自己栽，等秋禾给姐姐邮去。”说着我带着泪，跪在了他的面前。

他一脚将我踢倒。又喝道：“站起来！”我刚立起来，又挨了一记响亮的耳光，我的嘴角淌出了血。我被带到了大队部。

支书谷春芳，正在那拿着粗瓷大碗喝茶，放下大碗，用袖子抹了一下嘴，看了一眼我筐里的芝麻秧。对他儿子说。

“叫民兵把他看起来，可不准打！”然后站起身来走了。

当我被关进一间烂谷仓的时候，支书谷春芳已经走进了我的家门。自从那次发生傻孩子被打的事后，父亲下地干活不在家的时候，支书谷春芳经常来，没话找话地和母亲唠东扯西。母亲知道他不怀好意，又知道得罪不起，总是借故将他打发走。

这次，支书谷春芳进屋把我的事说完，就向母亲摊了牌。

他平和地对母亲说，这件事我一句话就可以压下，但只有一个要求，他是个祖辈种地的泥腿子，母亲是有高贵血统的漂亮女人，是他一生第一次碰到的大城市美丽的女人。他希望母亲能陪他一个晚上，以后永远也不来打扰。如果同意了，不仅放了你的儿子，还把东坡的一亩地给你们家做自留田。

母亲震怒地说，你是个共产党的支部书记，用这种方法逼人就范是很卑鄙的。她还说，我的孩子犯了村里的规矩，怎样处罚由你们决定，我不会袒护。

母亲的一席话，说得支书谷春芳脸上象着了火。他一甩手就走了。

锣鼓响了，吆喝声响了。

一个民兵要捆我的手，被支书谷春芳吆喝住了：“你当他是你家狗娃子？别看这年头到咱们这，受咱们管着，以后还谈不上怎个阵势哩……”

那民兵说：“那还游街不，你得发话。”

谷春芳手背起来踱着步，锣鼓停了，吆喝声止了，十几双眼睛盯着支书谷春芳。

“放了他，一个城里的娃子，告诉他下不为例。”支书谷春芳吐了口唾沫，冷着脸说。

“爹……”谷家老三狠毒地瞪我一眼：“这个事不能算完。”

支书谷春芳摇摇头，说：“榆木脑袋，你他妈的什么时候也成不了气候。”

支书谷春芳走到我跟前，把那支装满了芝麻秧的筐子递给我：“拿回去栽吧，听说是为你姐姐，姊妹之间应该这样，我赞成。但不要破了规矩。”他拍拍我的头，说：“回去吧，回家告诉你娘，我谷春芳称不上君子，也不是小人。”

这个结局令我意外。从良心说，我倒有些感激他了。

我回到家里，一五一十地将这些告诉了母亲，母亲一直非常专注地听我说。过了好久，母亲象是自言自语又象是对我说，她说，谷春芳若是把心事都用在正事上，不搞歪门邪道，这个人能做得了大事。

天，黑下来了。郑宝红走进了我家，发生过的事情她知道了，她恨恨的说：“老谷家没有一个好东西！”

母亲听了，神情严肃：“明明做的不对，不管为什么，也不能毁坏育苗。今天，妈不怪你，不管什么时候，我们不能做让人能挑出毛病的事。”

郑宝红见母亲脸色不好，就拉我胳膊：“明明，咱俩去把芝麻秧栽上吧。”

我低声地应了一声。

我去挑水，郑宝红说等等，她把坑一淹淹地刨好，把芝麻秧插在坑里，就陪我去挑水，我说我能行，她说不放心，我们那个村子，是丘陵地带，每一眼井都得打下几米深，是用

磕磕往上绞水。那时候，我瘦嫩的肩膀已经能摇得动磕磕，担得动水了。尽管挑起水还摇摇晃晃，大口喘粗气，但我为自己能够做得到这些感到是一种骄傲。

“好了，都栽上了！”在月光下，我自言自语地说。“明明，你知道吗？栽的芝麻秧和种的芝麻秧不一样，有一半要不结果的。”郑宝红说着瞅着我：“就像你们城里人，终究不像咱们土生土长的，说不定哪天就走了……”

远外传来一阵狼叫，像孩子嚎。

不知是怕，还是因为什么，我紧紧地攥住了她的手。

月光下，我见她脸红红的，像个害羞的小姑娘。她将身子靠近我，说：“明明，你知道为什么我总愿意到你家来吗？”我摇头，她那双美丽的大眼睛闪着光亮。她说：“我喜欢你！”

我不知道怎样回答。

我更没有想到母亲悄然在我们身后，但母亲没有打扰我们。我也不知道第二天母亲和郑宝红，进行了一次艰难的谈话。

母亲面对着郑宝红说：“好姑娘，听婶一句话，明明还是孩子，一个不太懂事的孩子，你们以后不能在一起！”母亲接着说：“昨天晚上，你说的那些话我听到了，你喜欢明明，我知道，我并不是反对，也不计较你比他大几岁，我只是告诉你，那是以后的事情，这样会影响你们各自的前途！”

母亲这些话，说得很绝断，郑宝红听后，吸泣起来。

郑宝红说：“婶子，你的话，我照着去办，以后不和明明在一起了。”她又对母亲说，我长这么大，没有喜欢过一个男孩。但是见到明明第一眼，我就着了迷一样，暗暗地爱慕他。我也不想这样，我也认为这是不可能，可我偏偏管不了自

己,我说不清这是为什么?”

母亲后来也流泪了。她知道,一个二十一岁姑娘那爱情的幼芽儿,是她用脚给碾碎了。

郑宝红再也没有来,不久毕业后,留在公社做了广播员。她是那届毕业生唯一一个留在了公社的学生。她不仅嗓音好,而且是学校的团委书记。

我很想念她,但我不敢说。母亲是一个严厉的母亲,我从不敢违背她的话。

每当山村炊烟升起的时候,我就无声地坐在屋前的石板上,听着她从有线喇叭里传出的声音,想她的音容笑貌。突然有一天,我发现母亲站在我的身后,当我与母亲目光相撞的时候,她深深地叹息了一声。

我也不知道为什么,那片我和郑宝红栽下的芝麻,真的下半截不结果,而是上半截结果。我每天必须做的,是挑一担水去浇它。

春天和夏天拉着手过去了,金黄色的秋天来了。

芝麻熟了,我把收获的芝麻用簸箕簸得干干净净。把邮芝麻的包缝得结结实实的,又写了封信告诉姐姐,这是特意给姐姐种的。不久,姐姐回信了,她在信中写道:“我亲爱的小弟弟,我能想象得出在那缺水多旱的土地上,芝麻是怎样长大的。我一夜难以合眼。小弟弟,这些芝麻我不能吃,要吃,也等小弟来了一起吃……”

我的眼睛模糊了。姐姐,我多么好的姐姐啊……

• 5 一段时间后,父亲在平静的生活中,身体开始变得好一些,只是仍然很少说话。我与郑宝红的事爸爸是知

道一些的，但父亲始终也没有对我说过什么。父亲的老家在江苏的一个偏远的村庄，父亲的父亲及父亲的上几辈人，都是地地道道的农民。关于父亲的一些身世，我是从母亲的嘴里听到的。父亲在家排行老六是最小的孩子。在父亲的家族里，父亲是唯一有出息的。用奶奶的话说，是做了官儿的。我回过一次父亲的老家只见到奶一面，这一面令我永生难忘。我还见到了父亲的前妻——莲子。

父亲能从那片古老的土路上走出来，并不是自己自愿的。那时候，共产党和国民党正打得热火朝天，村上的贫农协会，有着至高无上的权力。有一天，贫协主席把全村男女老少都召集到村口那棵老槐树下，贫协主席腰带上别着匣子枪，腰后挂颗手榴弹，站在老槐树下声如洪钟：“乡亲们，共产党现在是节节胜利，马上就要把天下打下来，让我们穷人当家做主哩。现在部队要增加力量，每户出一条汉子，去打国民党。大家都回家商量一下，下午把人送来，发枪发衣服下晚就出发……”

回到家里，奶盘腿坐在炕上，包括父亲在内的六个兄弟依次站在奶的面前。奶叼着长长的旱烟袋，很严肃地用目光扫了每个儿子一眼，最后把目光定在我父亲的脸上。

“老六，你去吧！你几个哥哥都有娃子牵累，你才结婚半年，等打完仗回来再养娃！”

父亲小声说了声：“我！”

“你想说什么？”奶用长烟袋敲了一下炕沿。

父亲想了想，说：“我去！”

父亲那年二十一岁，妻子叫莲子。

父亲一走，就是十三年。村里当年走的，活着的都陆续

回了老家，死的都发了烈士证。

只有父亲音信皆无。

莲子每天都扶着奶奶到村口那颗老槐树下去望。

父亲走后的第五年。

奶奶盘着腿，叼着长烟袋，单独把莲子叫到跟前，说：“老六媳妇，听娘一句话，选个人嫁吧！老六不能回来了。”

“不！”莲子答。

“为啥哩。”奶吐出一团烟雾。

“活我要见到人，死我要见到尸！要不，我不走！”

“苦你呀，莲子，娘心里不好受，等着啥时是个头儿哩！”奶冲着莲子说。奶这几句话，是动了感情了。莲子听了，泪无声地流下来。

此时的父亲在追求一个愿望。他发下一个誓言，不升到团职，不回家。他要给全家人一个惊喜。

这个愿望整整让父亲努力了十几年。父亲当上某坦克团团长那年，是秋风落叶的日子。三十四岁的父亲英俊高大，相貌堂堂，穿着配带少校衔的戎装。

在回老家的列车上，父亲心事沉沉。

他爱上一个年仅 20 岁的秀丽无比的姑娘，这个美丽的姑娘后来成了我的母亲。我的母亲有一个美丽的名字——赵琳。

父亲走到那熟悉的村口时，他惊呆了。夕阳下的老槐树飘落着叶子。树下，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，用枯瘦的双手拄着拐杖，白发在秋风中飘荡，盖在满是皱纹的脸上，她的身旁是莲子，比父亲大六岁的莲子。四十岁的农村女人，已经途穷日晚，如花凋零了。

这一幅剪影在昏暗里，如一幅悲惨的老画。

父亲泪涌如泉，几步迈过去，跪在母亲面前：“娘，老六回来了！回来了啊，娘！”

奶眼翳厚重，满口无牙，她抚摸着，却无一滴泪：“儿呀，老六呀，咋不给家捎个信来，难道把娘和莲子都忘了么？”

父亲无言以答。

父亲躬下身子，说：“娘，老六背你回家！”

奶在父亲背上，仍说：“老六，莲子等你十几年，在咱家象牛马，你把她接走吧……莲子该有四十了，还能养娃。”

“是，是来接娘和莲子。”父亲在那一瞬间改变了原来的打算。他原本是回来和莲子离婚的。

父亲瞅着莲子，莲子的脸被乡野的风吹得象粗糙的树皮。没有了当年妩媚的光彩。父亲用一手托着娘瘦瘦的屁股，腾出一只手抓住了莲子那厚茧斑驳的手。

莲子沉静的脸上，滚下了大而圆的泪珠。

• 6 荣归故里的父亲，跌到了一个十分矛盾的境地。良心逼迫他带走在苦难中苦苦等待他的莲子，而在感情上，他早已陷入爱我母亲到了不能自拔的程度。

整个村子几乎所有的人，都怀着羡慕和高兴，来看那个由小六子变成的英气逼人的军官。奶脸上放着光彩，几乎倾尽家财，招待乡亲，那个古老陈旧的院子，顿时生机盎然。

奶挥动着长烟袋，用响亮的声音发号施令。

奶的权威是终身的，如果没有闭上眼睛，她的每句话都会使家族的每个人言听计从。

我为有这样的奶奶而自豪，我始终相信，如果命运给奶